

## 1

## 明起,个人公开募捐违法 想公开募捐,先找有资格的慈善组织

□ 记者 沈娟娟

现实生活中,经常有个人就某事件发起公开募捐,从明天开始,这种个人发起的公开募捐就属于违法行为,有关组织或者个人可能面临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合肥市举办的新闻通气会上获悉,中国首部慈善法9月1日正式实施,合肥市也倡议通过售卖旧报纸、书画家慈善义卖等方式献爱心。

### 个人公开募捐,违法

根据慈善法的规定,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公开募捐的,将由民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停止募捐活动;对违法募捐的财产,责令退还捐赠人;难以退还的,由民政部门予以收缴,转给其他慈善组织用于慈善目的。

“有关组织或者个人还可能面临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合肥市慈善协会相关负责人透露。

如今,互联网发达,微博、微信、朋友圈经常有一些“号召捐款”的信息,无论你是为他人或者是为自己“公开募捐”,都属于违法行为。记者了解到,通过互联网公开募捐必须在民政部指定的平台上,不过“官方版”名单还在核定中。

遇到困难如何求助筹款才是合法的呢?据了解,如果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必须与有公开募捐资格的组织合作,由该募捐组织开展公开募捐,募得款物由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管理,“募集到的款物必须交到民政部门,由慈善部门分配给需要的人。”

而在合肥市,红十字会、慈善协会、慈善基金等都可以开展公开募捐。

### 摊派捐款将受处罚

在一些单位和群体中,“被捐款”现象屡见不鲜,今后,向单位或者个人摊派或者变相摊派的,将由民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停止募捐活动。对违法募捐的财产,责令退还捐款人。

不仅如此,有关组织或者个人还可能面临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根据规定,慈善组织应定期公开向社会公众募捐情况和慈善项目实施情况,捐赠人有权查询、复制其财产管理使用的有关资料。

### 合肥3.37万人次获慈善救助

据不完全统计,近三年来,合肥市各级共接收慈善捐赠款物2.3亿元,受益群众3.37万人次。

“合肥市目前共有12家慈善基金,9个市、县、区建立慈善协会,各乡镇、街道建立‘慈善超市’和捐助站(点)。”相关负责人介绍,合肥市正开展“一张报纸献爱心”、“一幅书画献爱心”、“一笔善款献爱心”活动,动员机关、单位、学校和家庭将废旧纸张和书刊捐赠出来,售卖所得款项捐赠慈善组织,同时,动员知名书画家举办慈善义卖活动,倡议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市民奉献爱心。

## 2

## 安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办法明起施行 陷入临时困境人员 也可向政府请求救助

8月30日上午,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省民政厅副厅长孙邦平和省政府法制办副巡视员陈一胜就《安徽省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进行了解读。该《办法》将于9月1日起施行。根据办法,在我省,凡是陷入临时困境的人员都被纳入到临时救助的范围,且有三种渠道可获得救助服务。 记者 祝亮

### 救助政策惠及面扩大

即将施行的《办法》扩大了救助政策的惠及面。凡是陷入临时困境的人员都被纳入到临时救助的范围中,只要离家在外、自身无力解决食宿,身陷流浪或者乞讨状态的人员都是流浪乞讨救助的救助对象,都可以向政府请求救助。

据悉,我省目前已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78个,实现市县救助管理机构全覆盖,年均救助流浪乞讨人员8.3万人次,其中未成年人6000人次。

### 救助服务将包括寻亲等

省民政厅副厅长孙邦平解读了政府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的具体救助服务,包括:提供符合卫生要求的食物和饮用水;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将突发急病人员、疑似传染病患者、疑似精神障碍患者,及时送医疗机构治疗;为没有交通费返回住地、

户籍地或者所在单位的人员,提供乘车凭证;为未成年人提供心理辅导。此外,还要为受助人员提供寻亲服务和接送返回等相关服务。

### 三种渠道可获得救助服务

据陈一胜介绍,流浪乞讨人员获得救助有三种渠道:

一是直接向救助管理站求助,也可以向民政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求助。

二是公安、城市管理和其他有关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在执行公务时发现流浪乞讨人员的,应当告知其向救助管理站求助;对其中的未成年人和老年人、残疾人、孕妇,应当引导、护送到救助管理站;对其中的突发急病人员、危重病人、有明显外伤人员、疑似精神障碍患者,应当立即送往医疗机构救治,并告知当地救助管理站。

三是鼓励社会组织和个人及时向救助管理站或者有关行政机关报告,或者协助流浪乞讨人员向救助管理站求助。

## 3

## 互联网发布广告 不能再“任性”

国家工商总局颁布的《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将于9月1日起正式实施,这是我国首部专门规范互联网广告的规章。

办法规定:包括付费搜索广告在内的所有的互联网广告都要显著标注“广告”字样,使消费者容易识别;在微信朋友圈、微博中转发广告贴同样要承担广告发布者的责任和义务;在互联网页面以弹出等形式发布的广告,应当显著表明关闭标志,确保一键关闭;以欺骗方式诱使用户点击广告内容和擅自为用户发送的电子邮件中附加广告或者广告链接等行为都被禁止了。

## 20项证明 不用再出具

公安部等12个部门联合出台《关于改进和规范公安派出所出具证明工作的意见》,将于9月1日起实施。《意见》规定了20项公安派出所不再出具的证明:包括公民姓名、公民曾用名、公民性别、公民身份证号码(含15位升18位证明)、公民民族成分、公民出生日期、公民出生地、公民籍贯、公民户籍所在地住址、户口迁移情况、住址变动情况、户口登记项目内容变更和更正情况、注销户口情况、同户人员间的亲属关系。

## 流动人口医保 转接有规程可依

人社部办公厅印发《流动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业务经办规程》,将从2016年9月1日起实施。根据《规程》,流动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关系可办理跨制度、跨统筹地区转移,参保人需要在转出地中止参保,及时参加转入地医保,随后在转出地办理转移申请。从转出到转入需45个工作日。

## 公积金提取 手续大瘦身

9月1日起,职工在办理住房公积金提取业务时,首先要填写《住房公积金提取承诺书》申报信息并作出承诺,之后凡是可以由相关部门获取信息进行联网审核的,就不再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且单位已经将其住房公积金账户封存的职工,不需要提交任何材料就可以办理公积金提取业务。

记者 沈娟娟



明日起,这些新规将影响我们生活

